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拟对《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另外，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及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条款

原章程条款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卫生用品生产；非织造布制造；动物食品及用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第1类、II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生产与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有效期限经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且现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日用杂品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将解除其职务，停止其履职。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应当立即按规定解除其职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应当对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评估，发现不符合任职资格的，及时向董事会提出解任的建议。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资产负债率高于70%，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处于较低水平可能导致营运资金不足或者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实施如下具体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同时指定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披露有关信息的网站。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指定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及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7月0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7月0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工业园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1.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7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需在2026年7月6日17:00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zhengquanbu@tjyiyi.com，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4、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工业园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22-87986666

联系传真：022-87987888

联系邮箱：zhengquanbu@tjyiyi.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登记)

邮编：300380

5、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6、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7、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06”，投票简称为“依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7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7月0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7月0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8日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独立董事何勇军先生、韦祎先生、肖和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高福忠先生主持，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公司经营范围及其他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及《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董事离职程序，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健全和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的工作程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6年7月8日14:00于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3)。

三、备查文件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37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29万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78%，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597,021,632股变更为10,588,731,632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5年8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等相关议案。 2、2015年11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 3、2015年12月7日，本公司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 4、2015年12月9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确定以2015年12月9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授予19,644万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数500万股。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147名激励对象19,14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12月29日。

6、2016年12月8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确定2016年12月8日为授予日，向1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030万股，授予价格为2.62元/股。

7、2017年11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回购注销原因	回购注销股份数(万股)	回购价格	回购金额(万元)
陈全儒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0.50	2.98元/股	1.49
陈宇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50	2.98元/股	4.47
简廷恩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0.50	2.98元/股	1.49
潘飞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50	2.98元/股	4.47
石勇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4.00	2.98元/股	11.92
唐国明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50	2.98元/股	4.47
合计	-	9.50	-	28.31

8、2018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回购注销原因	回购注销股份数(万股)	回购价格	回购金额(万元)
陈宇	辞职	15.00	2.98元/股	44.70
王曙升	辞职	200.00	2.98元/股	596.00
		75.00	2.42元/股	181.50
杨可君	辞职	37.50	2.42元/股	90.75
李大伟	辞职	50.00	2.73元/股	136.50
高元	辞职	75.00	2.73元/股	204.75
邹维	辞职	12.50	2.73元/股	34.125
唐培刚	辞职	12.50	2.73元/股	34.125
合计	-	477.50	-	1,322.45

9、2018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年度考核情况	回购注销股份数(万股)	回购价格	回购价款(万元)
简廷恩	考核不合格	2.50	2.73元/股	6.825
石勇	辞职	40.00	2.73元/股	109.20
陆伟	辞职	12.50	2.73元/股	34.125
马青伟	考核合格	6.50	2.73元/股	17.745
吴吉锋	考核合格	5.75	2.73元/股	15.6975
李义平	考核合格	4.00	2.73元/股	10.92
谢岗军	考核合格	4.00	2.73元/股	10.92
廖云	考核合格	3.00	2.73元/股	8.19
张新华	考核合格	2.25	2.73元/股	6.1425
宋伟	考核合格	1.50	2.73元/股	4.095
刘志煜	考核合格	1.25	2.73元/股	3.4125
任大凤	考核合格	0.50	2.73元/股	1.365
合计	-	83.75	-	228.6375

10、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回购注销原因	回购注销股份数(万股)	回购价格	回购金额(万元)
陈全儒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0.50	1.92元/股	0.96
马青伟	辞职	32.50	2.37元/股	77.025
谢岗军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4.00	1.92元/股	7.68
张新华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2.25	1.92元/股	4.32
姚科	辞职	20.00	1.81元/股	36.20
刘忠海	不符合股权激励要求	175.00	2.37元/股	414.75
陈召良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3.00	1.92元/股	5.76
高进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3.50	1.92元/股	6.72
何俊杰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5.75	1.92元/股	11.04
李朝仕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00	1.92元/股	1.92
任在彬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50	1.92元/股	2.88
王福东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1.25	1.92元/股	2.40
张茜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0.50	1.92元/股	0.96
仇柱龙	考核未达到全额解锁比例	7.50	1.92元/股	14.4
合计	-	258.25	-	587.015

注：刘忠海经股东会选举成为公司监事后，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已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要求，公司对其所持175万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11、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30日及10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暨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限制性股票合计829万股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597,021,632股变更为10,588,731,632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通知债权人，并于2025年10月25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刊载了《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减资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因及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之“第十五节，本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的规定，应对上述人员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2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2026年6月22日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共计829万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78%，涉及人员共计32人，回购总金额为21,664,125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597,021,632股变更为10,588,731,632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后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前后，公司股份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注销前		注销股数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3,009,672,625	28.40	-8,290,000	3,001,382,625	28.35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7,587,349,007	71.60	-	7,587,349,007	71.65
总计	10,597,021,632	100	-8,290,000	10,588,731,632	100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4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艺林先生所持有的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泽”或“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5,895,9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19%，占公司总股本的4.00%，前述股份目前均处于被冻结、轮候冻结状态。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情形。

3、本次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在过户后的6个月内不可交易，竞买人6个月内无法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该股份。

4、本次拍卖事项处于公示阶段，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6月2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张艺林先生转来的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公告(第一次)》(〔2025〕粤01执恢596号)，以及公司通过“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获悉，张艺林先生持有的45,895,900股海南瑞泽股份将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时间：2026年7月23日14时至2026年7月24日14时止(延时除外)，拍卖平台：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拟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时间	拍卖人	原因
张艺林	是	45,895,900	86.19%	4.00%	2026年7月23日14时至2026年7月24日14时止(延时除外)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债务纠纷

上述司法拍卖是由于张艺林先生与股票质押权人的债务纠纷。上述股份目前均处于被冻结、轮候冻结状态。

2、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拍卖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海林	123,660,000	10.7757%	16,260,000	13.15%	1.42%
张仲芳	113,586,000	9.8979%	0	0%	0%
冯活灵[注1]	15,350,146	1.3376%	573,854	3.74%	0.05%
张艺林	53,249,900	4.6402%	0	0%	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15,002,742	1.3073%	80,130,000	84.23%[注2]	6.98%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948	0.0019%	0	0%	0%
合计	320,870,736	27.9606%	96,963,854	30.22%	8.45%

注1：冯活灵先生已逝世，其目前持有的公司15,350,146股股份由其配偶张仲芳女士继承，目前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暂未办理继承过户登记手续；其上表中所列示的573,854股为被法院司法变卖的股份；

注2：本比例的计算基数为大兴集团8,013万股未被拍卖前的股份总数95,132,742股；

注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处于公示阶段的其他拍卖事项

2026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张海林先生持有的29,557,600股海南瑞泽股份将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时间：2026年7月21日14时起至2026年7月22日14时止(延时的除外)，拍卖平台：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本次拟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均为张艺林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为公司股东的自有财产。上述事项对公司治理及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0,870,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96%。若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上述两项司法拍卖最终全部成交并完成过户，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45,417,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9%，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均由实际控制人推荐或提名，因此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较高，且存在多笔质押逾期及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面临质押股份被平仓的风险或者被质押权人司法拍卖的风险，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可能会造成较大影响。

4、本次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在过户后的6个月内不可交易，竞买人6个月内无法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该股份。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或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拍卖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司法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ST嘉应 公告编号：2026-028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嘉应，证券代码：002198)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2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2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